

志明与春娇



[志明与春娇_下载链接1](#)

著者:张优优

出版者:希望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0.9

装帧:平装

isbn:9787537948944

一个发现女友劈腿傍老外，一个不堪男友软性冷暴力。

跌入情感黑洞的男女烟民，谱写吞云吐雾的纯爱乐章。

2007年1月1日

香港颁布禁烟令，室内全面禁烟。

每到犯瘾时，不同背景职业的烟民纷纷走出办公室，相聚在后巷。

2009年2月19日

烟雾缭绕之间，张志明遇见余春娇。志明给春娇点烟，一束青焰，将两人和烟丝同时引燃。

2009年2月20日——2月24日

抽烟被城市监察员逮住，为逃避处罚，志明装成日本仔，春娇假扮韩国妞，最终被识破，二人发足狂奔，两只手牵到一起。

从今往后，女的不嫌失意，男的不怕烫手，干柴烈火，熊熊烈烈，往穷街陋巷里烧。烧出人情百态，烧出重重危机，烧出百转回肠，烧出细腻心思。

2009年2月25日

傍晚，香港政府公布财政预算案，由凌晨十二时起增加烟草税，一轮全港限时抢烟暴潮启动了。然而此时，志明与春娇越走越艰难的感情最需要的却是在超速度暴潮里缓下来，去举头看一看楼海之间局促飞行的UFO。

因为爱情如果一口咬定，不赶时间。

“志明”与“春娇”来自台湾的俗语，就像“罗密欧”与“朱丽叶”或者“梁山伯”与“祝英台”一样，泛指恋爱中的男男女女。在陈升和五月天的嗓音中，他们是脍炙人口的情歌；在彭浩翔的故事里，他们是香港最本土的恋爱偏方。

作者介绍：

一九七三年生于香港。身兼作家、编剧、制片人及导演。

二十七岁执导首部电影《买凶拍人》(2001)，获香港金紫荆奖最佳编剧；《大丈夫》(2003)获香港金像奖最佳新导演；《公主复仇记》(2004)获香港金紫荆奖最佳编剧，同年东京国际电影节为其举行个人专题展映；《AV》(2005)入选法国杜维尔亚洲电影节竞赛作品；《伊莎贝拉》(2006)

获德国柏林国际电影节最佳音乐银熊奖、泰国曼谷世界电影节最佳电影及葡萄牙波图国际电影节最佳亚洲电影；《出埃及记》(2007)

获西班牙圣巴斯蒂安国际电影节最佳摄影奖、香港金紫荆奖最佳创意奖；《破事儿》(2007)获台湾金马奖最佳导演、最佳改编剧本等四项提名。《志明与春娇》(2010)入选意大利陶米纳国际电影节竞赛作品；《维多利亚壹号》(2010)入选意大利乌甸尼斯远东电影节的开幕电影。彭目前游居于北京及香港两地。

目录：

垫脚石，配角戏的份额，但是又有主角的念想，找到个一起吸烟一起戒的伴儿，还真不容易。

一般。从电影而来的书写来写去都跳脱不了电影，也不像港人写小说。

一口气读完，很畅快。真是一个好故事！！！

午时饿着肚子闲坐市图花费五十分钟看的小品

不及电影。

书和电影一样都很喜欢

这小说出版的唯一目的就是骗钱吧？

电影和书都很喜欢

只是把电影内容过了一遍……

我张志明

2011-10-06

个人觉得文字的细腻强于影像。有些细微之处体现的感情大概只有文字能书写出那种心中绷紧一条线、失落后小欢欣、人群的孤岛中看到同样的徘徊的怦然。结尾有点罗嗦。

爱在吞吞吐吐时，爱就要吸之允之！

这神马破玩意啊改的！

“i n 55!w !” @@@@ “i miss u !”

电影翻拍得很准确嘛

我也以为好多东西要拿走，谁知道原来没在这儿放过什么东西。

某一晚你突然闷了，我突然乐透了，呼吸到你我需要。

图书订货会，闲得无聊从旁边磨铁的摊位拿的，看完了，还不错。

[志明与春娇 下载链接1](#)

书评

看完了志明与春娇的国内版的书，有一点我不是很满意。i n 55!W !
出来的早了点。当晚趴体结束
各自散场应该是留有余悸想要继续接触的念头萌发才对。过早的出现，只会让我觉得张

志明 @余文乐 过于浮夸。不妥！彭导演，下次你不要篡改情节嘛~

她是白领新女性，染红头发化着浓妆，每天踩着7厘米的高跟鞋，步履匆匆地走在熙攘的人群。她觉得三十几岁的人了，时间宝贵，玩不起复杂，简单明了才好；却也不敢轻易添上一笔，搞得自己的感情似条添了足的蛇。

她有个同居的男友，彼此心知肚明这段关系没有未来。可是就这么拖着...

拿到这本小说的第一时间，就被作者名惊得全身震了一震：彭sir的“写作痨”在粉丝圈子里有目共睹，不单是电影剧本全都一手包办，出电影的同时原创故事也能顺带出书捞一笔；单是那些神神叨叨的短中长篇小说连载、各大杂志故事专栏、感情问题咨询问答、新浪博客和微博的家长里短……

有些书不适合拍成电影，有些电影不适合改编成书，《志明与春娇》属于后者。不知道是不是电影看了8遍太熟悉了，所以对于这种基本上把原文对白原翻不动抄下来的“改编”小说很是不屑一顾。电影里给我冲击最大的是以天数为线索却来得自然而然的情绪走向，在小说里却改成以老派的...

我习惯了你在黑暗中给我点烟 火光摇晃，你总是悄悄地问：

“猜猜看，我正烫伤什么？” —— 北岛《习惯》

这个故事讲的是爱情之初的美丽，我觉得。就像北岛在诗里最后写的，“你像块火石敲击着每个角落／烫伤黑暗，点燃我的心”。我不觉得在局促的市井格局里，闲言碎...

张优优是谁 是草泥马吗

是草泥马吗是草泥马...

昨夜一口气看了《志明与春娇》的小说版，真好看。淡淡的，很舒服。心里痒痒的，记得买过碟，得赶紧看。恋爱的感觉真是好，互相惦记，互相刺探，可惜啊，爱情止于婚，除非两人合拍…昨天电视剧里一句台词说：爱情是个梦，我睡过了头。呵呵，过了头就当真了，就婚了，就以为可以...

因为没看过电影，出于好奇买了这本书。

花了两个小时的时间阅读，是真正的浅阅读，完全不需要思考和回味。

情节本身很简单，两个屌丝男女的纯爱故事而已。也正因为情节简单，所以要写的精彩，写的漂亮，对文字的要求就更高了。电影可以通过音乐、光线的雕琢以及人物表情、肢...

2010年《志明与春娇》预告，烟雾缭绕的巷口，红发杨千嬅跟书生气的余文乐对烟的海报，深深把我吸引。

2013年，我在手机上下载了这本《志明与春娇》基于电影改编的小说，封面上写有“爱在吞吞吐吐时”“三级恋爱时代，非限制级的爱情”。

想起来，2010年被热炒的就是这个电影...

这么些97后屈指可数可圈可点的港产电影都是出自他呀！~来不及看书的可以先看电影，号称最纯情的三级片。。。比那神马山楂树柚子树不知所云的过瘾多了~记得一定要看粤语原版，国语改的面目全非完全体味不到话语中的幽默。。。三俗是有点的说，但这点儿荤腥也正是玩味儿之所在。...

最浪漫的情节一条短信内容是：in 55!w! 拿手机倒过来看是：i miss u!

张志明太会撩了！这种闷声做大事的闷骚型男真的是很都市

余春娇，年龄大，但是少女心很足。因香烟结下的缘分。

没有遇到那个让我想戒烟的人，但是我又是因为烟遇到了你。于是，我开始想戒烟了。你痛不痛...

电影是2010年6月上映的，书是在3个月后出版的，电影在先，所以书的内容和电影中基本完全的吻合一致。看这部电影也是因为彭导的号召力，余文乐和杨千嬅也是我很喜欢的演员。

彭导喜欢引入社会变迁进步的一些话题来融入自己的作品里，将其放大，传达他的看法。先写文字，再演化...

书看到一半，突然合上便在网络搜索电影。及其郁闷的开始，剪刀手过后的电影，外加上春娇的娇嗔国语配音，再继续看下去我还不如自行了断。庆幸还能让我找到粤语无删减版（至少我觉得基本与原著一致无删减，看完电影我又接着把书看完，总觉得应该会有点不一样，果然！电影没将书...

爱喝春娇与志明家的奶茶，明艳的杯子总让我觉得温暖。
买这本书，当时吸引我的可能就是对奶茶的喜爱，还有这句话——爱在吞吞吐吐时。因为烟，两个陌生男女相识，交谈，相互吸引。一起出来吸根烟吧，很好的搭讪方式。能够睡一张床，抽一支烟，一直是我心中理想的恋爱模式。吞...

10多天前收到书，哇噻，腰封“三级恋爱时代，非限制级的爱情”，够劲爆！看书之前就已经从网上下载了《志明与春娇》的电影，粤语版的，视觉和听觉上都得到了很大的“享受”，偶虽然不是港剧港片的狂热分子，但对那股浓浓的港味却是情有独钟。张志明，广告公司的策划人，余春娇...

先看的电影后看的书，发现电影里有些印象不深的细节，在书中原来是如此让人玩味。书的叙述方式也和电影不同，看着很好玩

志明和春娇 我买了喜欢电影 对小说充满期待
可惜我不喜欢广告词“爱在吞吞吐吐时” 虽然知道是要表达什么意思
但是真的充满了歧义 吞吞吐吐改成吞吐 会不会好点？

[志明与春娇 下载链接1](#)